

证券代码:300155

证券简称:安居宝

公告编号:2017-045

##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更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经办律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居宝”或“公司”)近日收到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以下简称“国浩律所”)通知,国浩律所原指派李彩霞、黄贞律师作为安居宝申请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经办律师,由于黄贞律师的个人原因已从国浩律所离职,国浩律所拟将安居宝申请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经办律师由李彩霞、黄贞律师更换为李彩霞、周姗姗律师,并由变更后的律师继续为安居宝提供相关法律服务,在相关法律文件上签字署名。就上述事项,国浩律所已出具《关于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更换经办律师的专项说明》。

本次经办律师更换不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已制作、出具的相关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3日

### **附简历：**

周姗姗律师自2012年6月起在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其参与或作为主办律师办理了下列证券法律业务：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配股项目、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宜华生活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主板发行上市项目、广东趣炫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审核中)；多家公司的新三板挂牌项目；多家上市公司的常年法律顾问业务。